

数据要素交流大会接连开展，数字经济合作日渐频繁

——数据要素行业双周报第十二期（2023.8.7-2023.8.18）

投资要点

- **上两周数据要素指数下跌 4.40%，市场情绪回落。**
上两周数据要素指数（浙商计算机组自编）下跌 4.40%，申万计算机指数下跌 8.56%，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97%；年初至今数据要素指数上涨 24.20%，申万计算机指数上涨 17.30%，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63%；年初至今数据要素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25.83pct。
- **宏观政策持续落地，政府发力赋能数字建设**
近期，湖北省发改委发布《湖北省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实施方案》提出建立有利于数据安全保护、有效利用、合规流通的产权制度和实现路径，破除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的障碍，开展试点规范，打造数据流通交易示范应用场景。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立足数字经济新赛道推动数据要素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国家级数据交易所地位基本确立；数据要素产业动能全面释放，数据产业规模达 50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5%，引育 1000 家数商企业；建成数链融合应用超级节点，形成 1000 个高质量数据集，打造 1000 个品牌数据产品，选树 20 个国家级大数据产业示范标杆；数据要素发展生态整体跃升，网络和数据安全体系不断健全，国际交流合作全面深化。
- **国际环境造就机会与挑战并存，国内数据要素市场蓬勃发展**
国际：8 月 9 日，英伟达发布 AI 芯片 GH200，黄仁勋称“它会疯狂推理”。英伟达当地时间周二在洛杉矶举行的 SIGGRAPH 大会上宣布了一项人工智能芯片的新配置，英伟达创始人 CEO 黄仁勋表示，新的芯片能加速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程序，并降低大模型的运行成本，让数据中心规模化。8 月 10 日，美国总统拜登签署行政令设立对外投资审查机制，限制美国主体投资中国半导体和微电子、量子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领域。对此，中国外交部回应称：“中方对美方执意出台对华投资限制措施强烈不满、坚决反对，已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美方此举严重违反市场经济和公平竞争原则，严重破坏国际经贸秩序，严重扰乱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严重损害中美两国乃至世界工商界利益，其实质是搞逆全球化、去中国化。”
国内：8 月 8 日，央视网（新闻联播）消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数字经济。今年上半年，我国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不断释放数据要素潜能，助力数字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不断勾勒出国内数据要素发展新蓝图，市场呈现出蓬勃生机。
- **“数据确权难”成为数据要素市场发展的绊脚石**
数据的特点之一为多种主体权利混合，使其发生权利冲突时往往不可一概而论。国家数据基础制度提出“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信息数据”分类确权授权思路，以便于区分数据所涉及的个人、企业、公共机构等多类主体，从而进行逐一识别与划分权属。当前市场缺乏标准一致的数据平台，大数据交易所之间存在数据孤岛现象。超过总量 80% 的大数据资源，包括企业工商数据、电商数据、舆情数据等，均存在“数据持有但不所有”的问题。
- **风险提示**
数据要素市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风险、技术更迭不达预期风险

行业评级：看好(维持)

分析师：刘雯蜀
执业证书号：s1230523020002
liuwenshu03@stocke.com.cn

研究助理：郑毅
zhengyi@stocke.com.cn

相关报告

- 1 《看好国内下半年 AI 应用迎来政策与需求共振——人工智能行业周报（2023.7.29-2023.8.11）》 2023.8.14
- 2 《数据要素研究框架——且看数据要素起舞，共赴数字中国盛宴》 2023.7.29
- 3 《Office 365 Copilot 定价超预期，办公场景中 AI 价值显现》 2023.07.20

正文目录

1 市场表现	4
1.1 板块表现: 上两周数据要素指数下跌 4.40%, 市场情绪回落	4
1.2 个股表现: 8月7日至8月18日中亦科技上涨 20.30%	4
2 行业观点汇总	5
3 政策要闻	6
4 行业新闻	6
4.1 国内大事件	6
4.2 国际大事件	7
5 风险提示	7

图表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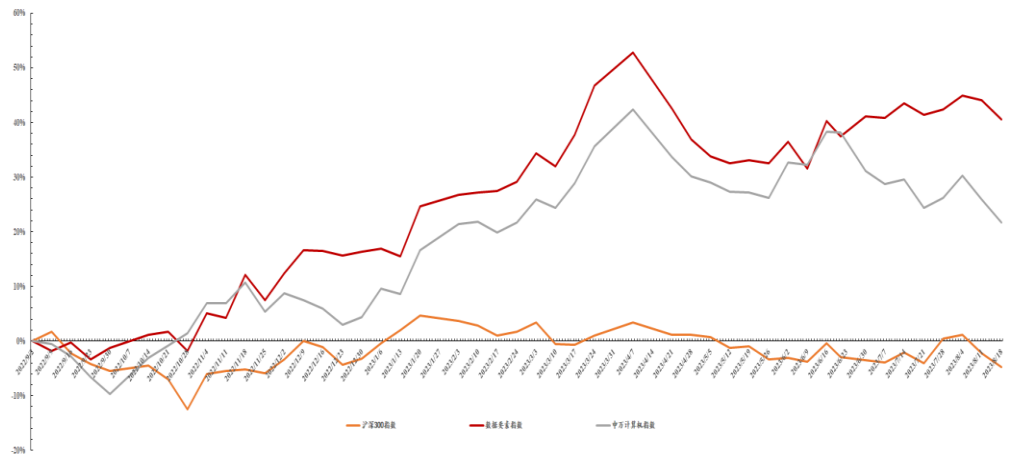
图 1: 数据要素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变化趋势 (2022.9.2-2023.8.18)	4
表 1: 数据要素行业重点个股市场表现回顾	4
表 2: 近期政策汇总	6
数据要素指数成分股 (共 47 支)	8

1 市场表现

1.1 板块表现：上两周数据要素指数下跌 4.40%，市场情绪回落

上两周数据要素指数（浙商计算机组自编）下跌 4.40%，申万计算机指数下跌 8.56%，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97%；年初至今数据要素指数上涨 24.20%，申万计算机指数上涨 17.30%，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63%；年初至今数据要素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25.83pct。市场情绪整体逐渐高涨。

图1：数据要素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变化趋势（2022.9.2-2023.8.18）



资料来源：Wind，浙商证券研究所

1.2 个股表现：8月7日至8月18日中亦科技上涨 20.30%

上两周涨幅前五的数据要素标的是：中亦科技（20.30%）、云赛智联（14.96%）、人民网（5.28%）、浙数文化（0.05%）、久远银海（-0.01%）；年初至今涨幅前五的数据要素标的是：久远银海（110.08%）、人民网（96.74%）、海天瑞声（71.21%）、拓尔思（70.09%）、云赛智联（69.99%）。

表1：数据要素行业重点个股市场表现回顾

涨幅前十个股				跌幅前十个股			
周度涨幅		年度涨幅		周度跌幅		年度跌幅	
中亦科技	20.30%	久远银海	110.08%	润泽科技	-21.28%	润泽科技	-42.35%
云赛智联	14.96%	人民网	96.74%	浩瀚深度	-14.40%	新点软件	-22.86%
人民网	5.28%	海天瑞声	71.21%	易华录	-14.12%	奇安信-U	-21.91%
浙数文化	0.05%	拓尔思	70.09%	拓尔思	-13.41%	航天宏图	-19.43%
久远银海	-0.01%	云赛智联	69.99%	大华股份	-12.31%	博思软件	-1.83%
航天宏图	-1.32%	浙数文化	67.59%	新点软件	-11.76%	华扬联众	-1.67%
海量数据	-1.57%	大华股份	65.83%	万达信息	-11.46%	安恒信息	-0.43%
格尔软件	-2.27%	山大地纬	60.96%	星环科技-U	-11.44%	格尔软件	1.88%
中国移动	-2.54%	浩瀚深度	57.32%	安恒信息	-11.32%	南威软件	5.59%
ST实达	-3.01%	汇纳科技	51.54%	东方国信	-9.73%	数据港	9.19%

资料来源：Wind，浙商证券研究所

2 行业观点汇总

1、“数据确权难”成为数据要素市场发展的绊脚石

数据的特点之一为多种主体权利混合，使其发生权利冲突时往往不可一概而论。国家数据基础制度提出“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信息数据”分类确权授权思路，以便于区分数据所涉及的个人、企业、公共机构等多类主体，从而进行逐一识别与划分权属。当前市场缺乏标准一致的数据平台，大数据交易所之间存在数据孤岛现象。超过总量 80% 的大数据资源，包括企业工商数据、电商数据、舆情数据等，均存在“数据持有但不所有”的问题。

2、数据要素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中心的测算，2021 年，中国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815 亿元，2025 年将翻一番，有望突破 1749 亿元。当前，我国的数字资源虽然已经有了相当大的体量，但并没有生成与之体量相匹配的数据要素市场，我国开放数据集规模约为美国的 11%，数据要素市场的发展前景广阔。

■ 我们认为：

数据要素市场的全力发展需要多方共同努力，政府应当把握宏观方向，积极释放相关政策鼓励并引导企业加大相关方面的投入，加强监管；数据交易机构应当全力搭建全国性的统一标准的数据确权流通平台，以便于解决各大交易所之间的数据孤岛问题，明确交易规则。数据要素市场的探索需要各地因地制宜，以区域化发展格局构建数据要素市场体系。

3 政策要闻

表2: 近期政策汇总

政策名称	发布日期	发布人	关注要点	来源
《河南省支持重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若干政策》	8月4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政策》提出，巩固提升信息通信枢纽地位、加快建设中部算力高地、推进融合基础设施深度赋能、突破发展重大创新基础设施、建立健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激励机制、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要素保障。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规定（试行）》	8月8日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规定》提出，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应当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承担社会责任，履行个人信息保护义务，不得利用人脸识别技术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损害公共利益、扰乱社会秩序、侵害个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等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只有在具有特定的目的和充分的必要性，并采取严格保护措施的情形下，方可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人脸信息。实现相同目的或者达到同等业务要求，存在其他非生物特征识别技术方案的，应当优先选择非生物特征识别技术方案。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湖北省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实施方案》	8月8日	湖北省发改委	《方案》提出，建立有利于数据安全保护、有效利用、合规流通的产权制度和实现路径，破除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的障碍，开展试点规范，打造数据流通交易示范应用场景。建立公平高效、运行顺畅的数据流通交易市场，以市场激励促进各地各行业加大数据供给、促进数据流通交易、创新数据开发应用。合理降低市场主体获取数据的门槛，增强数据要素共享性、普惠性，激励创新创业创造。完善数据流通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增强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湖北省发改委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的意见》	8月13日	国务院	《意见》提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充分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更大力度、更加有效吸引和利用外商投资，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贡献。	中国政府网
《立足数字经济新赛道推动数据要素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	8月15日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方案》提出，到2025年，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国家级数据交易所地位基本确立；数据要素产业动能全面释放，数据产业规模达500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5%，引育1000家数商企业；建成数链融合应用超级节点，形成1000个高质量数据集，打造1000个品牌数据产品，选树20个国家级大数据产业示范标杆；数据要素发展生态整体跃升，网络和数据安全体系不断健全，国际交流合作全面深化。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资料来源: Wind, 浙商证券研究所

4 行业新闻

4.1 国内大事件

1、8月3日，赛迪研究院信息化与软件产业研究所正式发布《中国大数据区域发展水平评估报告（2023年）》。报告聚焦基础环境、产业发展、融合应用三个关键维度，选取相关典型指标，以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为研究对象，对各地大数据政策体系、产业发展、应用生态等的发展情况进行横向综合评估和深入对比分析，总结各地在推动大数据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成效亮点、特色模式和经验做法。大数据和数字经济互为表里、互促共进。随着数字经济蓬勃兴起，大数据发展从以技术为中心向以价值为中心转移，外在表征逐步减弱，核心驱动作用不断增强，制度、产业、应用、发展环境与数字经济形成紧密联动。持续跟踪大数据区域发展水平，有助于从根本上把握数字经济区域发展脉络。（来源：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

2、8月7日，中国互联网协会发布《数据确权风险控制通则》征求意见稿，本文件确立了数据确权风险控制框架，规定了数据采集存储、加工分析、使用和交互/交易环节确权风险控制要求。本文件适用于企业内部处理个人数据和非个人数据时的确权安全。也适用于数据交易过程中的确权安全。（来源：中国互联网协会）

3、8月8日，央视网（新闻联播）消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数字经济。今年上半年，我国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不断释放数据要素潜能，助力数字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当前，我国数据要素产业生态逐步健全，已发布33项大数据领域国家标准，数据要素流通标准体系逐步建立。广东、天津等多地探索建立“首席数据官”机制，加快培育数据管理人才。

建设成立 12 个大数据领域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产业集聚效益持续激发。随着各地加快探索数据流通新模式、创新场景应用，数据要素价值的持续释放正成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2022 年，我国大数据产业规模达 1.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数据产量达 8.1ZB，同比增长 22.7%，占全球数据总产量 10.5%。数据资源供给能力和流通应用创新不断提升，数据要素正成为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之外最先进、最活跃的新生产要素。（来源：央视网）

4、8 月 11 日，2023 东湖算力与大数据创新大会在武汉召开。众多院士、行业领袖、产业精英等大咖齐聚东湖之滨，聚焦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集群打造、产业应用加速等热点话题，共同探讨计算产业发展新趋势及新挑战。会上解读了《湖北省加快发展算力与大数据产业三年行动方案》。湖北将实施基础设施升级、要素市场建设、产业强链延链、应用场景推广、未来产业引育、市场主体培育、数字安全筑基等 7 大专项行动，力争到 2025 年，产业规模整体跃升，算力与大数据产业规模突破 1500 亿元，成为国家算力网络中部枢纽，建成全国算力与大数据创新发展的核心区。（来源：湖北省人民政府）

5、8 月 16 日，2023 中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大会在汕头市隆重开幕。本次大会以“聚数联侨 数创未来——高质量推进新型工业化”为主题，聚力打造国家级数字经济产业交流合作平台、数字经济国际合作的重要窗口。（来源：南方日报）

4.2 国际大事件

1、8 月 9 日，英伟达发布 AI 芯片 GH200，黄仁勋称“它会疯狂推理”。英伟达当地时间周二在洛杉矶举行的 SIGGRAPH 大会上宣布了一项人工智能芯片的新配置，英伟达创始人 CEO 黄仁勋表示，新的芯片能加速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程序，并降低大模型的运行成本，让数据中心规模化。这款最新发布的人工智能芯片 GH200 使用与英伟达当前最高端的 AI 芯片 H100 相同的 GPU，但配备 141GB 的内存以及 72 核的 ARM 芯片，H100 的内存为 80GB。“这款芯片是为全球数据中心的横向扩展而设计的。”黄仁勋在发布会上表示。黄仁勋还表示，新的芯片将于明年第二季度起通过英伟达的经销商供货，并在今年年底前提供样品。但目前这款芯片的价格仍未公布。（来源：第一财经）

2、8 月 10 日，美国总统拜登签署行政令设立对外投资审查机制，限制美国主体投资中国半导体和微电子、量子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领域。对此，中国外交部回应称：“中方对美方执意出台对华投资限制措施强烈不满、坚决反对，已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美方此举严重违反市场经济和公平竞争原则，严重破坏国际经贸秩序，严重扰乱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严重损害中美两国乃至世界工商界利益，其实质是搞逆全球化、去中国化。”（来源：第一财经）

5 风险提示

- **数据要素市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风险：**尽管政策推进在过去并未出现过背离预期的情况，但是仍可能出现数据产业政策推进不及预期，最终市场规模并未达到工信部预测水平，各地政府政策落实水平层次不齐的情况，而整体政策推进不及预期意味着数据交付产业的萎缩，将压缩公司市场空间。
- **技术更迭不达预期风险：**数据要素市场仍在萌芽初期，技术或不达预期。

表附录

数据要素指数成分股（共 47 支）

数据要素 产业链环 节	IT 系统（包含平台建设及数据管理等）	ST 实达	万达信息	南威软件	东方国信	税友股份	数字政通	
	IDC	奥飞数据	光环新网					
	数据采集	大华股份	海康威视	汇纳科技				
	数据库	海量数据	润泽科技	数据港	星环科技	创意信息	太极股份	
	数据确权	人民网						
	数据处理	海天瑞声	拓尔思					
	数据交易所	云赛智联	浙数文化	华扬联众	广电运通			
数据要素驱动下产生的新型商业模式	山大地纬	久远银海	中科软	易华录	深桑达	新点软件		
具备数据源&数据处理能力	上海钢联	卓创资讯	航天宏图	中国联通	中国电信	中国移动		
数据安全、信息安全	格尔软件	中新赛克	浩瀚深度	美亚柏科	安恒信息	奇安信	启明星辰	
招采	博思软件							
IT 运维	新炬网络	中亦科技	博睿数据					

资料来源：Wind，浙商证券研究所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买入：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20% 以上；
2. 增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 + 20%；
3. 中性：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 + 10% 之间波动；
4. 减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以下。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以上；
2. 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 + 10% 以上；
3. 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 - 10% 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总部地址：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25层

北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E座4层

深圳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电金融中心33层

上海总部邮政编码：200127

上海总部电话：(8621) 80108518

上海总部传真：(8621) 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s://www.stocke.com.cn>